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917 公司简称:合力科技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6,8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7,248,000 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预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合力科技	60391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钢	吴海涛
办公地址	浙江象山工业园区西谷路 358 号	浙江象山工业园区西谷路 358 号
电话	0574-65773106	0574-65773106
电子信箱	stock@helimould.com	stock@helimould.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用铸造模具、热冲压模具和铝合金部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发动机缸体模具、发动机缸盖模具、发动机缸盖罩模具、变速箱壳体模具等大型精密铸造模具,汽车用 A 柱、B 柱、防撞梁、保险杠等热冲压模具以及汽车发动机缸盖、汽车发动机支架、汽车飞轮壳体、汽车动力转向器壳体以及轨道交通齿轮箱壳体等铝合金部品。

(二)经营模式

公司的模具产品及铝合金部品,具有差异化和个性化的特征,均为定制化产品,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订单式生产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包括原材料采购和外协加工服务采购,其中原材料包括模具钢、铝合金锭、刀具、铸件、标准件、板材等,外协加工服务主要包括数控粗加工、热处理等,绝大部分原材料和全部外协加工服务均在国内完成采购。

在原材料采购方面,每年年初公司一般与主要供应商签订原材料供应框架合同,力求建立较为稳定的采购渠道,以保证原材料及时、充足供应。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技术中心提出模具主材采购申请,生产部提出模具零星材料采购申请,铝合金事业部根据订单情况提出铝合金部品原材料采购申请,采购部收到采购申请单后核对库存情况,如需采购,则由采购部向供应商提出采购需求,并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和产品质量等情况综合选择供应商。

在外协加工服务采购方面,每年年初公司与合格外协加工供应商签订外协加工服务框架合同,建立起较为稳固的外协加工服务采购渠道、保证公司在产生外协加工需求时能及时采购到外协加工服务。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生产部和铝合金事业部根据模具和铝合金部品生产的需求以及公司现有加工设备的实际使用状况,提出外协加工服务采购需求。相关采购人员根据外协加工服务的类型和需求工时,向外协加工供应商提出加工需求,并在收到外协供应商的报价后选择合适的外协加工供应商。

公司在与供应商建立合作前会进行实地考察以初步筛选,并形成初步评审表,评估合格后方能进入供应商名录。公司对进入名录的供应商进行持续跟踪、评估和管理,以确保公司采购原材料和外协加工服务的质量。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集中资源于产品生产制造的核心工艺环节,公司将部分产品中加工难度较低、工艺成熟的加工环节委托外协单位生产,采取"自主生产 + 外协加工"相结合的生产模式。

(1)自主生产

①模具业务

汽车铸造模具和热冲压模具作为下游部件行业和汽车行业生产所需的基础工艺装备,各个产品的用途、型号、规格不定,为非标准产品,公司采用"订单式"的生产方式。

公司生产部根据项目计划,拟定生产计划、下达生产任务、组织生产。公司模具产品的主要生产过程如下:①自主或通过外协厂商对模具钢材进行开槽、铣、钻、线切割、镗、车等粗加工,粗加工后的模块毛坯一般留有 1-3mm 的加工余量;②自主或委托原模具钢供应商或专业热处理厂商对模块毛坯进行热处理,提高模具钢的机械性能;③对经热处理之后的模块毛坯进行铣、钻、车、磨、线切割、电脉冲等精加工;④模块经抛光后与外购的标准配件或模架等进行组装,形成铸造模具或热冲压模具。

②铝合金部品业务

铝合金部品作为下游汽车行业生产中必需的部件,各类产品的用途、型号、规格不定,为非标准产品,公司采用"订单式"的生产方式。

公司铝合金部品生产所需要的模具均为自主开发和制造,在铝合金部品业务合同签订后,对于量产产品,商务部直接下达生产任务信息给铝合金事业部组织生产;对于需要模具配套加工的产品,商务部分别向技术中心和生产部下达模具设计和生产任务,待模具制造完工后,铝合金事业部组织生产。

公司铝合金部品的主要生产过程如下:①熔炼,将铝合金锌锭与其余合金元素按特定比例关系混合并加热至一定温度,通过除气、精炼获得熔融铝合金;②按照铸造参数的要求,将熔融铝合金铸造成型,经清理、打磨和热处理后形成铝合金部品毛坯;③铝合金部品毛坯经抛丸、浸渗后并经铣、钻、磨等精加工获得加工件;④经清洗、检漏、装配后,形成铝合金部品。

(2)外协加工

基于核心资源优化配置、外协加工服务可得性以及成本控制等因素的考虑,公司将部分加工环节交由外协厂商加工,以提高公司生产的效益。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一对一"的直销模式,不存在经销商销售。具体而言,企业销售人员通过邮件、电话、展会、实地拜访等方式主动接洽目标客户,在技术中心的协助下完成客户需求沟通和商务谈判,签订合同并组织产品的设计、研发和生产,在产品经质量部检验合格后交付客户;对于模具产品来说,模具厂商还需协助客户进行上线调试,并提供必要的后期技术支撑及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行业情况

1、铸造模具行业情况

目前,我国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铸造模具工业体系,具备了设计和生产各主要类型铸造模具的能力,一些企业已具备研发、设计和制造大型、精密、复杂、长寿命铸造模具的能力。我国是名副其实的世界铸造模具大国。但我国铸造模具行业的整体新产品研究开发能力、模具结构设计水平、铸造工艺水平上与先进国家仍存在一定差距。

近年来,在汽车轻量化不断加速的大背景下,奥迪、捷豹、宝马、奔驰等各大汽车厂商均逐渐使用铝合金压铸结构件替代传统的钢质或铁质冷冲压结构件。铸造工艺具有良好的成型性能,较好的适用性、较低的生产成本,使得其在汽车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目前,压铸模具可用来生产汽车减震塔、内扭矩壳体、外扭矩壳体、仪表板、H 柱、门框、后横梁、后纵梁、行李箱框、中通道等 20 多种汽车车身结构件。

2、热冲压模具行业的情况

热冲压成型技术已在全球得到广泛的应用。菲亚特、奔驰、宝马、奥迪、本田、丰田、日产、雷诺、标致、雪铁龙、大众、沃尔沃、斯柯达、保时捷等国际知名汽车厂家均开始使用热冲压结构件。国际主要的热冲压生产商纷纷以独资或合资形式在国内设立热冲压生产线,为华晨宝马、一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大众、长安福特、标致雪铁龙、北京奔驰、沃尔沃、上汽大众、丰田汽车等合资汽车厂家提供热冲压结构件。热冲压成型技术作为零件冲压强化的有效途径,在汽车上有很大的应用前景,可应用到 B 柱、A 柱、防撞梁、保险杠、顶盖纵梁、门梁及车顶侧梁等重要结构件。使用超高强钢板热冲压结构件,可在保证安全的同时,为减重作出贡献。

3、铝合金部品行业的情况

国内乘用车销量下滑,将对铝合金部品行业带来一定的压力,人工成本上升、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会对铝合金部品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铝合金部品主要应用于汽车、摩托车、电子、通信和轨道交通装备等行业。目前,汽车铝合金部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动力系统、传动系统、底盘行走及悬挂系统以及车身结构件等。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总资产	1,307,874,266.47	1,237,815,140.12	5.66	1,107,356,006.36
营业收入	610,967,607.07	609,575,883.86	0.23	539,467,80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901,269.49	97,757,713.63	-22.36	81,764,98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522,048.50	85,344,958.02	-23.23	70,358,40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0,908,995.33	911,207,642.14	6.55	829,657,71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53,611.24	7,088,816.16	1,362.21	55,263,015.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41	0.6235	-22.36	0.67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41	0.6235	-22.36	0.67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7	11.25	减少 3.18 个百分点	17.5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3,904,855.41	166,268,907.35	122,887,912.56	197,905,93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29,314.32	26,771,178.49	13,988,655.82	19,112,12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15,655.83	22,355,369.34	13,342,948.33	16,908,07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6,263.81	17,229,015.11	17,485,184.13	58,703,148.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3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4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施良才	0	22,872,987	14.59	22,872,987	无		境内自然人
樊开曙	0	20,034,885	12.78	20,034,885	质押	2,000,000	境内自然人
施元直	0	18,241,356	11.63	18,241,356	无		境内自然人
杨位本	0	17,440,170	11.12	0	无		境内自然人
樊开源	0	5,600,000	3.57	5,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施定威	0	4,631,631	2.95	4,631,631	无		境内自然人
蔡振贤	0	3,415,748	2.18	3,415,748	无		境内自然人
创润投资	0	2,800,000	1.79	0	无		其他
启凤盛缘	-3,100,000	2,500,000	1.59	0	无		其他
贺朝阳	0	1,745,481	1.11	1,745,481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施良才、樊开曙、施元直、樊开源、施定威、蔡振贤、贺朝阳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中,施良才与施元直为兄弟关系,施定威为施元直之子,樊开曙和樊开源为兄弟关系,樊开曙和樊开源为施元直妻弟,蔡振贤为施良才和施元直外甥,贺朝阳为施良才妻弟。 2、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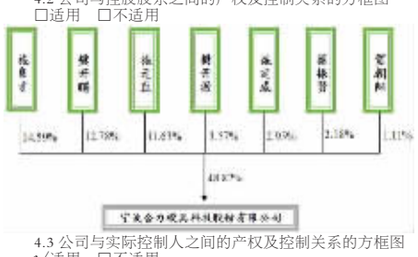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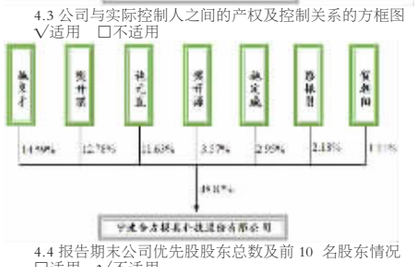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61,096.76 万元,同比增长 0.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90.13 万元,同比下降 22.36%。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 和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上年年末余额 19,881,038.25 元, "应收账款" 上年年末余额 291,363,414.89 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 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127,279,706.33 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 和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上年年末余额 19,881,038.25 元, "应收账款" 上年年末余额 256,455,468.38 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 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124,689,622.61 元。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 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将部分"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应收票据:减少 19,881,038.25 元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19,881,038.25 元	应收票据:减少 19,881,038.25 元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19,881,038.25 元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合并: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9,881,038.25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9,881,038.25

母公司: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9,881,038.25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9,881,038.25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宁波博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无变化。

证券代码:603917 证券简称:合力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6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9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2017 年 11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89 号文批准,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000,000.00 股。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14.22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98,160,000.00 元,扣除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32,116,483.02 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8,534,456.52 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57,509,060.4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403 号《验资报告》。

(二)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52,587,652.6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4,609.18
加:理财投资收益	1,058,508.24
加:设备款退回	574,080.00
减:支付与年产 100 套大型精密压铸模具及 150 万件铝合金部品技改扩产项目相关的款项	79,285,714.38
减:专户手续费支出等	5,764.80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4,973,370.87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4,973,370.8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发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述二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过程中均按照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截止日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象山支行	403973666205	2017.11.28	2019.12.31	34,973,370.87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象山支行	3901340029000038855	2017.11.28	2019.12.31	0.00	已销户
合计				34,973,370.87	

公司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901340029000038855)的募集资金已经按照相关规定支取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零,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经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银行就募集资金专户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并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对外公告了此事宜。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9,285,714.38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已将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6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6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将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6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19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在使用中的金额为 4,000 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不存在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用于非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 年 12 月 12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6 亿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2019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0 元。2019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3,000	2019 年 1 月 4 日	2019 年 1 月 28 日	3.10%	是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1,000	2019 年 1 月 4 日	2019 年 2 月 28 日	3.20%	是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195017 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19 年 1 月 4 日	2019 年 2 月 28 日	3.80%	是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000	2019 年 3 月 1 日	2019 年 3 月 18 日	2.50%	是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195226 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19 年 3 月 4 日	2019 年 4 月 2 日	3.60%	是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500	2019 年 4 月 3 日	2019 年 4 月 25 日	3.05%	是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3,500	2019 年 4 月 29 日	2019 年 5 月 22 日	3.05%	是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3,000	2019 年 5 月 27 日	2019 年 7 月 2 日	3.10%	是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500	2019 年 7 月 2 日	2019 年 8 月 7 日	3.05%	是
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 19240 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	2019 年 8 月 9 日	2019 年 9 月 25 日	2.00%-4.00%	是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500	2019 年 8 月 8 日	2019 年 9 月 3 日	2.90%	是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000	2019 年 9 月 3 日	2019 年 10 月 9 日	2.95%	是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3,000	2019 年 10 月 11 日	2019 年 11 月 18 日	2.95%	是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700	2019 年 11 月 18 日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95%	是

公司理财产品均为保本理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保本型理财或到期未收回的情况。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理财收益金额 1,058,508.24 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合力科技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力科技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置换预先投入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合力科技在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保荐人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750.9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28.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113.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0 套大型精密压铸模具及 150 万件铝合金部品技改扩产项目		25,251.00	25,251.00	25,251.00	79,28.57	18,611.49	-6,639.51	73.71	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0,499.91	10,499.91	10,499.91	0.00	10,501.82	1.91	100.0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5,750.91	35,750.91	35,750.91	79,28.57	29,113.31	-6,637.60	81.4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17 证券简称:合力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7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农业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等)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肆亿伍仟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下一年度审议相同议案时止。

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授信开证、保函、贸易融资等业务。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 无